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GM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3)

自願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東增持股份

本公告乃由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於本公告日期獲悉，本公司控股股東捷豐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捷豐國際」)已同意收購及 Kingdom Base Holdings Limited(「賣方」，由本公司前任董事拿督 Mohd Arifin Bin Mohd Arif 全資擁有)已同意以每股 0.065 港元出售共 36,000,000 股本公司普通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2%(「收購」)。本次收購完成後，捷豐國際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增至 900,000,00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 50%。

捷豐國際由丹斯里拿督斯里吳明璋(「丹斯里吳明璋」，本公司前任董事)實益擁有。丹斯里吳明璋及拿督鄭國利(「拿督鄭國利」，本公司執行董事)均為日期為 2016 年 12 月 15 日的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的一方，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均被視為持有捷豐國際和 Seeva International Limited(「Seeva International」)於本公司持有普通股，後者為拿督鄭國利全資擁有。

因此，丹斯里吳明璋及拿督鄭國利透過捷豐國際及 Seeva International 於完成收購後間接持有本公司權益，合共持有 1,244,25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 69.13%。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拿督 *Kamalul Arifin Bin Othman*

馬來西亞，2024年2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拿督鄭國利(行政總裁);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拿督 *Kamalul Arifin Bin Othman* (主席)、柯子龍及拿督江華強。